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港〔2017〕543号　　签发人：李静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云浮港都杨港区广东华润西江发电厂2×660兆瓦“上大压小”超超临界燃煤发电项目配套码头工程使用港口岸线延期的请示

交通运输部：

云浮港都杨港区广东华润西江发电2×660兆瓦“上大压小”超超临界燃煤发电项目配套码头工程位于西江右岸，云浮市

云城区都杨镇牛远村，拟建设 4 个 2000t 级散货卸船泊位（水工结构按靠泊 3000t 级船舶设计和建设）和 1 个 3000t 级装船泊位（兼顾重件），设计年通过能力 558 万吨，按 560m 泊位长度使用所对应的港口深水岸线。

自 2015 年 4 月获部批复使用港口岸线以来，项目业主积极开展项目环评、用地预审、规划选址、海域使用、安全预评价、通航安全论证、社会稳定风险评估、节能评估等相关专题论证工作，并于 2015 年 5 月获得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对项目的核准批复。由于国家能源局 2016 年调控煤电规划建设，电厂主体工程建设缓期，导致配套码头项目进度相应滞后，已无法在岸线使用批复有效期（2017 年 4 月 16 日）前开工建设。

目前，项目业主正在抓紧完善项目初步设计，计划 2017 年 8 月完成并上报审查，配套码头工程预计 2018 年 11 月开工建设。云浮市交通运输局根据项目业主申请，上报了《关于云浮港都杨港区广东华润西江发电厂 2×660 兆瓦“上大压小”超超临界燃煤发电项目配套码头工程使用港口岸线延期的请示》（云交港〔2017〕11 号）。

根据码头工程开工建设计划，我厅拟同意该项目使用港口岸线批复有效期延期两年，至 2019 年 4 月 16 日。现将有关材料随文上报，请审批。

附件：延期申请材料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

2017 年 5 月 19 日

（联系人：叶智，联系电话：020-83730850）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　　2017年5月19日印发